82-1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運動科學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90. 1. 10 版面 二版

活體捐器官 擬放寬親等限制

衛生署長如是主張 專家擔心衍生器官買賣問題

記者 盧映利／報導

亞洲鐵人楊傳廣因肝癌而返國就醫，許多熱心民眾表示願意捐出自己的肝臟以救鐵人一命，但礙於現行法令規定，活體器官捐贈對象只限於三親等內的親屬，衛生署長李明亮昨（九）日表示，他個人認為活體器官捐贈的親等限制應全面放寬，專家擔心可能會衍生器官買賣問題。

醫師表示，肝臟移植是搶救楊傳廣最後的選擇，但依人體器官移植條例第八條規定，活體器官捐除骨髓捐贈外，捐贈器官者需為成年人，且為受贈者的三等血親或配偶，因此，一旦楊傳廣的兒子因組織配對不合無法順利捐肝，鐵人將完全失去換肝的機會。

李明亮指出，楊傳廣是他很尊敬和崇拜的運動員，近日他將親自去探視楊傳廣，至於衛生署是否會「破例」讓楊傳廣移植民眾捐贈的肝臟，李明亮說，法令規定如此，這不是他能決定的事，也沒有辦法決定，即使是總統，也無法特赦這樣的事。

李明亮強調，活體器官捐贈親等限制應取消是他「個人看法」，日前醫政處已修法將活體器官捐贈親等限制由三親等放寬至五親等，但他認為實質意義不大，若想提升配對成功率，就應全面開放器官捐贈的對象，讓亟需移植新器官救命的患者，當親屬間配對不成時，還可有更多可嘗試的存活生機，不過，放寬活體器官移植親等限制還需由社會各界討論，形成共識，且修法後還需由立法院通過。

由於國人至大陸買賣器官事件時有所聞，李明亮表示，若未來真的放寬活體器官捐贈的親等限制，衛生署會採取配套措施（如重罰）來防杜器官買賣事件。

器官捐贈協會秘書長許玉來表示，開放活體器官捐贈親等限制可能會衍生器官買賣、社會不公等問題，若要全面開放，應有完整的配套措施。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藏